证券代码：688699 证券简称：明微电子 公告编号：2022-006

深圳市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归还前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暨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明微电子”）于 2021 年 5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用于公司的业务拓展、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22 年 4 月 13 日，公司尚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022 年 4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10,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并且公司将随时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深圳市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871 号），公司获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859.2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38.43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1,449.06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7,212.26 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4,236.79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到位，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后，于 2020 年 12 月 14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0]518Z0053 号）。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规定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前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归还情况

2021 年 5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用于公司的业务拓展、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5 月 2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2）。截至 2022 年 4 月 13 日，公司尚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经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根据《深圳市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智能高端显示驱动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18,994	18,994
2	集成电路封装项目	13,827	13,827
3	研发创新中心建设项目	8,408	8,408
4	补充流动资金	5,000	5,000
合 计		46,229	46,229

（二）2020 年 12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8,037.82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57.36 万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就上述事项出具《关于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0]518Z0445 号）。

（三）2020 年 12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和投资项目资金使用进度安排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四）2021 年 3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之后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一般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已使用资金。

（五）2021 年 5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用于公司的业务拓展、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六）2021 年 10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和《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资金安全以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业务开展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5,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以及不超过人民币 65,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四、本次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计划及项目的建设进度，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并且公司将随时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用于公司的业务拓展、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不会通过直接或者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五、相关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4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公司履行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符合监管部门的相关监管要求。

六、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解决公司暂时的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经营效益，符合股东和广大投资者利益。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二）监事会意见

2022 年 4 月 14 日，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发表意见如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尚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求。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归还前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暨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七、上网公告文件

（一）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归还前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暨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15 日

证券代码：688699 证券简称：明微电子

深圳市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259,719,347.44		28.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1,308,262.79		8.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5,779,746.99		4.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224,282.30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6		9.0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6		9.0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14		减少 1.72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合计	23,347,761.38		116.8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8.99		增加 3.67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970,612,480.47	1,886,715,494.07	4.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759,125,266.91	1,687,947,514.70	4.22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965.8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157,063.6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975,872.1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7,621.9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623,076.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5,528,515.80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 _ 本报告期	28.41	主要系公司立足自身优势，持续加大研发力度和市场开拓力度，积极推广新产品，拓展新客户，统筹安排疫情防控和生产经营，受益于规模效应以及运营效率的提升，从而实现销售规模和经济效益的稳健增长。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_ 本报告期	8.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_ 本报告期	4.28	主要系报告期销量增长、收入增长所致。
研发投入合计 _ 本报告期	116.87	主要系研发人员薪酬增加和研发项目直接投入增加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59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明微技术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260,548	40.69	30,240,000	30,240,000	无	0
王华康	境内自然人	8,731,200	11.74	8,731,200	8,731,200	无	0
黄学良	境内自然人	6,442,000	8.66	0	0	无	0
三亚红树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21,662	3.39	0	0	无	0
中信建投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29,600	1.25	929,600	929,600	无	0
李照华	境内自然人	828,400	1.11	0	0	无	0
邓玉洁	境内自然人	605,600	0.81	0	0	无	0
王欢	境内自然人	518,888	0.70	0	0	无	0
马艺菲	境内自然人	496,200	0.67	0	0	无	0
王忠秀	境内自然人	390,000	0.52	0	0	无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黄学良	6,442,000	人民币普通股	6,442,000				
三亚红树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21,662	人民币普通股	2,521,662				
李照华	828,400	人民币普通股	828,400				
邓玉洁	605,600	人民币普通股	605,600				
王欢	518,888	人民币普通股	518,888				
马艺菲	496,200	人民币普通股	496,200				
王忠秀	3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90,000				
俞传江	386,000	人民币普通股	386,000				
吴燕	246,058	人民币普通股	246,058				
夏春芬	226,400	人民币普通股	226,4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深圳市明微技术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2、深圳市明微技术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华康控制的企业；3、公司未知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1、中信建投投资有限公司参与战略配售 929,600 股，限售期为 24 个月，限售期自公司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2020 年 12 月 18 日）起开始计算。截至报告期末，中信建投投资有限公司通过转融通业务出借了公司股票 780,800 股。 2、吴燕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246,058 股。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3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68,193,668.43	909,094,595.9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511,268,710.98	4,163,088.39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0,152,849.77	69,472,599.27
应收账款	96,035,160.83	56,876,609.63
应收款项融资	101,192,143.05	28,045,818.65
预付款项	40,252,284.37	24,738,726.7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56,503,694.97	156,551,920.5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99,835,975.91	271,858,603.1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7,129,013.82	13,154,558.53
流动资产合计	1,590,563,502.13	1,533,956,520.8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26,537,818.57	218,641,326.95
在建工程	83,551,753.25	81,166,496.6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6,828,129.04	18,299,264.82
无形资产	3,697,536.46	4,080,551.2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891,282.51	10,129,624.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51,892.24	5,764,450.42
其他非流动资产	36,590,566.27	14,677,258.82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0,048,978.34	352,758,973.22
资产总计	1,970,612,480.47	1,886,715,494.0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5,951,816.87	18,016,316.87
应付账款	120,853,281.73	117,678,753.9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2,281,835.89	8,857,839.6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0,215,782.39	20,759,120.98
应交税费	14,845,407.46	4,167,067.23
其他应付款	650,757.58	1,111,157.8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496,311.82	6,362,856.68
其他流动负债	1,555,843.05	1,151,519.16
流动负债合计	192,851,036.79	178,104,632.4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0,549,588.28	11,729,083.6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086,588.49	8,934,263.3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636,176.77	20,663,346.97
负债合计	211,487,213.56	198,767,979.3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74,368,000.00	74,368,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26,451,899.95	626,451,899.9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786,415.76	-655,905.1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5,608,663.02	35,608,663.0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023,483,119.70	952,174,856.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59,125,266.91	1,687,947,514.70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59,125,266.91	1,687,947,514.7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970,612,480.47	1,886,715,494.07

公司负责人：王华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忠秀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忠秀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 1—3 月

编制单位：深圳市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 年第一季度	2021 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259,719,347.44	202,255,617.00
其中：营业收入	259,719,347.44	202,255,617.0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84,791,511.79	130,477,677.77
其中：营业成本	155,459,844.87	112,797,475.7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761,224.42	1,435,659.64
销售费用	1,215,168.20	1,246,613.57
管理费用	5,790,923.52	4,873,129.22
研发费用	23,347,761.38	10,765,799.35
财务费用	-1,783,410.60	-640,999.75
其中：利息费用	207,583.16	
利息收入	1,707,229.51	650,916.53
加：其他收益	2,157,063.60	660,065.2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09,161.63	473,424.6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66,710.53	1,354,522.5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280,904.79	-2,502,106.4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83,383.26	262,290.9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9,763,249.88	72,026,136.17
加：营业外收入	27,621.90	18,608.88
减：营业外支出	8,965.8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9,781,905.92	72,044,745.05
减：所得税费用	8,473,643.13	6,501,558.4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1,308,262.79	65,543,186.5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1,308,262.79	65,543,186.5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1,308,262.79	65,543,186.57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0,510.58	75,166.18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0,510.58	75,166.18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0,510.58	75,166.18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30,510.58	75,166.18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1,177,752.21	65,618,352.75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1,177,752.21	65,618,352.75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6	0.8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6	0.8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王华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忠秀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忠秀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3 月

编制单位：深圳市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 年第一季度	2021 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2,288,955.62	95,996,204.7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304.00	484,654.1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44,240.13	859,107.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338,499.75	97,339,966.2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6,218,189.46	74,539,788.1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778,062.88	18,845,672.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6,198,960.66	10,245,107.1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367,569.05	6,190,525.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8,562,782.05	109,821,093.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224,282.30	-12,481,127.0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2,000,000.00	21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09,161.63	473,424.6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309.7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3,709,161.63	210,478,734.3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2,980,156.02	15,630,356.09
投资支付的现金	706,870,000.00	180,117,052.05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9,850,156.02	195,747,408.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6,140,994.39	14,731,326.2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84,409.93	1,603,773.5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84,409.93	1,603,773.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4,409.93	-1,603,773.5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1,240.91	60,257.0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0,900,927.53	706,682.6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09,094,595.96	464,827,139.2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8,193,668.43	465,533,821.85

公司负责人：王华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忠秀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忠秀

2022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88699 证券简称：明微电子 公告编号：2022-004

深圳市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1 年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3.33 元（含税）。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红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深圳市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明微电子”）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952,174,856.91 元。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公司 2021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3.33 元（含税）。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74,368,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173,500,554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26.81%。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红比例。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此次利润分配预案，此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股东回报及未来发展等各种因素，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实施该预案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一致同意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将该预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4 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提交本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15 日

证券代码：688699 证券简称：明微电子 公告编号：2022-014

深圳市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 年度暨 2022 年第一季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04 月 22 日（星期五）下午 13:00-14: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04 月 15 日（星期五）至 04 月 21 日（星期四）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Ir@chinaasic.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深圳市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发布公司 2021 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1 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2 年 04 月 22 日下午 13:00-14:00 举行 2021 年度暨 2022 年第一季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04 月 22 日下午 13